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表扬 2021 年度“放管服”改革及 政务服务工作先进集体的通报

达市府办函〔2022〕18 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达州高新区管委会，达州东部经开区管委会，市级各部门（单位）：

2021 年，各地各部门（单位）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决策部署，持续推进简政放权、放管结合、优化服务，加快推进政府职能转变，在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、提升政务服务质效、优化营商环境工作中做出了积极贡献。经市政府同意，决定对达川区人民政府、市委目标绩效办（市委营商办）等 17 个先进集体予以通报表扬。

希望受表扬的地方和部门（单位）珍惜荣誉、锐意进取、再创佳绩。各地各部门（单位）要对标先进、奋发有为、开拓创新，持续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努力营造一流政务服务环境，切实提升企业群众满意度、获得感，奋力打造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北翼战略振兴支点，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。

附件:2021 年度全市“放管服”改革及政务服务工作先进集体
名单

达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2 月 8 日

附件

2021 年度全市“放管服”改革及政务服务 工作先进集体名单 (共 17 个)

一、县（市、区）（4 个）

达川区人民政府

宣汉县人民政府

渠县人民政府

开江县人民政府

二、市级部门（单位）

市委目标绩效办（市委营商办）

市公安局

市司法局

市财政局

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市生态环境局

市住房城乡建设局

市水务局

市卫生健康委

市政管局

市医疗保障局

市税务局

市政府信息公开管理中心